

◆品茗谈文

邵阳诗词概述(二)

张先军

清康熙朝进士车万育著《声律启蒙》，为诗词教育奠基，影响深远。此后，邵阳出现了一批有重要影响的诗人，著名的有湖湘诗派“湘中五子”之邓辅纶、邓绎兄弟。“湘中五子”，即邓辅纶、邓绎、王闾运、李篁仙(寿蓉)、龙汝霖，时五人就读于长沙城南书院。咸丰元年(1851)，由李寿蓉倡立兰林词社，举起诗祧汉魏的旗帜，即湖湘诗派，又称“汉魏六朝诗派”，是与宋诗派相抗衡的一大诗歌流派。以《骚》心《选》旨为宗，取法汉魏诗歌形式，抒发心中悲情，在近代诗坛上形成了一股浪漫主义文学思潮。楚文化崇尚个性的精神与南方文学的抒情传统是湖湘诗派精神的源泉，崇尚性灵，推崇汉魏古诗，湖湘派诗歌作为近代诗歌史上感伤诗歌的开拓者，对近现代文学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邓辅纶(1828—1893)，字弥之，武冈人，咸丰元年(1851)入京会试，列恩科副榜，叙用内阁中书。金田起事，咸丰六年(1856)授浙江道候補道员，留任督府幕僚，驻杭州，与太平军激战，兵败还乡，弃绝仕途，投身教育。先后执教于观澜、峡江、新宁、东洲、鹤山等书院，任武冈希贤精舍、南京金陵书院山长，有《白香亭诗集》传世。其诗“下笔渊懿，出语高华，游鱼衔钩，兰苕集翠。诗仅(数)百首，卓然大家，出手成名，一人而已”(王闾运《邓弥之墓志并序》)，堪称湖湘诗派的核心人物，与王闾运齐名，诗歌成就甚至高于王闾运。

邓绎(1831—1897)，又名辅绎，字葆之，又字辛眉，弥之弟。一生作诗不下万首，其《藻川堂诗集选》存诗近700首。前期诗多慷慨悲凉之调，后期诗呈旷达沉郁之风。邓绎诗拟古求新，主张“文章变态，随世代因。取法视上，靡陈匪新”(《与陈梅羹鼎论诗因赠》)，敢于引新词入诗，使作品呈现出时代气息，如“机轮”“铁道”等，开创了近代遵宪“诗界革命”不避新词入诗的先河。其子邓国猷、邓琅皆具诗名。邓国猷，邓绎第二子，字幼弥，著有《绿萼山房诗集》，其诗“清微淡远，寄意遥深”。邓琅，邓绎的第七子，字子竹，又号竹叟，清附贡生，湖北候补县丞。一生作诗颇多，著有《凤尾阁诗集》。其诗多承嗣其伯父邓辅纶，有白香亭之风。陈三立评曰：“丰赡峻整，胚胎家学，而略别机轴。”此二人诗体多样，尤工五古。

值得一提的是邵阳文化史上诗词创作长盛不衰，魏源、魏光燾、邹汉勋、蔡锷、刘达武、李抱一、石醉六、吕振羽等文化名人都有数量可观的诗词创作，其中魏源诗歌以山水诗和感事诗见长，“雄浑似杜陵，奥衍似昌黎，傲兀似山谷，奇险似东坡，集古贤之长而自成一派”(张翰仪《湘雅摭残》)，时与龚自珍齐名，人称“龚魏”。魏源酷爱山水，自称“十诗九水”，今存山水诗500余首。其山水诗数量之多、内容之丰、寓意之深、审美意识之鲜明，都甚罕见和突出，开拓了山水诗的新境界，于近代山水诗具有开拓之功。而现当代不少邵阳籍诗人，走出邵阳，誉满湖湘，蜚声华夏，创作与理论并重，其中影响较大的是刘永济、羊春秋、曾

仲珊、陈贻焮等。

刘永济(1887—1966)，字弘度，别号诵帚，斋名易简，新宁县人，现代著名的古典文学专家、词家。著有《诵帚庵词》《云巢诗存》《刘永济词集》等多部诗词作品集，是中国词学之由传统向现代化推进的一位举足轻重的人物(施议对语)。当代美学大师朱光潜为其词集《惊燕集》题词曰：“谐婉似清照，明快似东坡，冷峭似白石，洗净铅华，深秀在骨，是犹永嘉之末，闻正始之音也。”认为其词兼采北宋以来大词家之长，洗净铅华，深秀在骨，而国亡家恨，寄慨遥深，民国以来未之有也。将冯之深婉、苏之豪放、姜之清刚、吴之丽密，合一炉而冶之(程千帆《忆刘永济先生》)。刘永济幼承家学(其祖晚清重臣刘长佑)，后师从近代著名词家况蕙风(周颐)、朱彊村(祖谋)学词，秉承况周颐词要“重、拙、大”的理论，字里行间往往充满了一种“无可奈何之境，万不得已之情”。词作风格渊源于宋代词人吴文英、姜夔之间，追求“填词固以可解不可解，所谓烟水迷离之致，为无上乘耶”(况蕙风语)，喜用典故，呈现出婉约典雅、朦胧秀美、如同烟水迷离般的境界。其词曲折隐晦，在罗织文网、因言获罪的年代，易遭人曲解，“文革”初期因词罹祸被迫害致死。

羊春秋(1922—2000)，邵东县人。著名的韵文学家、诗人。长期担任湘潭大学教授、中文系主任，中国韵文学会会长、中国散曲研究会名誉理事长，湖南省诗词协会名誉会长。著有《散曲通论》《唐诗百讲》《校点宋十大名家词》《元曲通论》《李群玉诗集辑注》等几十部著作，代表作《散曲通论》被誉为“当代散曲研究的丰碑”。创作的诗词曲在全国有较大影响，被誉为“学界诗人和诗界学人”，《羊春秋散曲集》共收作品150首。

曾仲珊，笔名仲玉，1922年生，洞口县人。历任湖南省教育厅教研室副主任，省教育科学研究所语文研究室主任，研究员，兼任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委员，省语言学会第一、二届副理事长，省方言研究会第一届会长，省中学语文教学研究会理事长、名誉理事长，是中国韵文学会首批会员。著有《校点急就篇颜王注本》《姜白石诗注》等。早岁曾从无锡钱子泉(基博)、常熟宗子威、浏阳刘通叔诸老学习诗词，并参加钱、宗等倡导成立的白云诗社。几十年来，共撰写诗词500余首，结集为《仲珊诗词存稿》。其诗词作品豪健明快，为叶圣陶、余冠英等众多名家所称赏。

陈贻焮(1924—2000)，字一新，新宁县人。著名的唐诗专家、杜甫研究专家、文学史家、诗人。长期担任北京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诗学研究会副理事长。著有《王维诗选》《唐诗论丛》《孟浩然诗选》《杜甫评传》《论诗杂著》等几十部著作，诗集有《梅棣庵诗词集》等。晚年结集将一生的诗作分为《初学集》《自吟集》《登攀集》《南行集》《留云集》五部分。其诗词在继承古典诗歌语言风格的同时，注意从日常语言中提炼诗歌语言，是对新时期的诗词复苏起了推动作用的重要人物之一。



初雪

周文静 摄

◆思想者营地

怎样保护好湖湘传统村落？

胡彬彬

自2012年“中国传统村落”保护纳入国家文化保护战略迄今，我省被列入“中国传统村落名录”的传统村落共257个。省、市、县各级政府对这一宝贵的文化遗产保护与利用工作，投入了不少人力物力财力，传统村落保护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果。但是由于工作经验不足、机制不健全、保护法律法规缺位、保护经费不足等方面的原因，离党的十九大提出的“乡村振兴战略”还有一定差距。

传统村落保护工作先是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文化部、国家文物局和财政部四部局联合负责，2015年增加了国土资源部、农业部和国家旅游局。在我省的实际操作中，从申报到评审基本上是一个口子，其他对口部门少有或没有参与。财政资金的投入也只用于传统村落民居及基础设施的修缮与修建，对生活在传统村落的“人”及所创造、传承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与其他物质文化、传统村落周边的自然与生态环境的保护，缺乏应有的保护与相关部门的对接投入。

我省各地的传统村落保护规划方案，大都只有对传统村落建筑原有样式的保护理念，甚至把传统村落保护完全等同于传统民居建筑保护。对传统村落休戚与共的山林、水系、田地等自然生态环境，对与传统村落构成有机整体的道路、交通等设施，尤其是原住民世代传承的风俗习惯、精神信仰、道德价值观念等活态文化的保护，几乎完全置之于传统村落保护规划之外。

我省虽然出台了《关于切实加强传统村落保护发展的通知》，但缺乏法律约束力。有关的法律条文散见于《文物保护法》《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不能适应传统村落的保护需求，甚至与现行的《土地管理法》《物权法》等相互矛盾冲突，传统村落原住民的文化与财产权利没有得到保障，严重挫伤了他们的保护积极性与参与度。“保护性”破坏还在继续，违法犯法成本很低。

保护“合力”没有形成，被保护对象缺乏“活力”。对传统村落中最为重要的文化内核，如优秀传统文化中的家国思想、道德与价值观念，颇具民族与地域特色的生产生活习惯、非物质文化遗产等方面明显缺乏保护。传统村落的保护呈现“重建筑、轻文化”“住建强、文化弱、环保缺”的态势，传统村落的保护，成了“建筑标本”保护。

将传统村落周边的自然环境与传统村落的活态

文化整体纳入传统村落保护，不仅必须，而且是实现乡村振兴战略“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重要举措。

协同创新，形成齐抓共管的新格局。由政府协调，建立起由文化厅牵头，住建、财政、国土资源、农业、旅游、文物和环保等多部门联动协同机制。创新传统村落保护思路，将传统村落的物质与非物质文化遗产、自然生态与环境、物种资源等有机结合起来，实施整体保护。真正实现多部门齐心协力、齐抓共管的新格局。文化、环保、农业等部门，要深度介入传统村落的文化与周边环境的保护工作，财政部门积极探索保护资金投入与管理机制，建立与实情相符合的传统村落保护模式与路径。

创新保护思路，做好保护方案。要重视传统村落建筑保护，更要重视养育村民、孕育文化、培育情操的自然资源与环境保护，重视对原住民在历史进程中形成的文化传统保护。对未将自然环境、活态文化等内容列入传统村落保护规划的，可能破坏传统村落周边环境、甚至造成新的污染的项目，要坚决说“不”。

出台切实可行的保护法规。鉴于目前国家尚未出台传统村落保护法，建议借鉴外省经验，尽快制定并出台适用于我省传统村落保护，涵盖建筑、活态文化及其周边自然生态环境等各方面内容的地方性法规，将传统村落的整体性保护工作纳入法制化轨道。

明确主体，确保传统村落原住民的利益。传统村落既是国家和民族的重要历史文化遗产，又是传统村落原住民的文化与私有财产。对这一具有双重权属性质的文化财产，不能只片面强调“公权力”“公权益”，一定要兼顾到原住民的“私权力”“私权益”，他们既是文化的创造者、拥有者，更是文化的传承者、保护者。因此要确保他们的权利，充分调动其保护传统村落的积极性，使传统村落蕴含的日常习俗、节日庆典、宗教信仰、手工技艺等活态文化，与颇具地域与民族特色的建筑，都转化为优质的旅游产品，转化为可以让他们脱贫致富、提高物质与精神生活水平的“文化红利”。让传统村落的原住民在文化红利中树立文化自觉与文化自信，积极投身到传统村落的整体保护与管理中来，成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最重要的有生力量。

(作者系中南大学教授、中国村落文化研究中心主任、博士生导师)



邵阳日报社 宣